附件2

 部分不合格项目小知识

**（一）吡虫啉**

吡虫啉属氯化烟酰类杀虫剂，具有广谱、高效、低毒等特点。长期食用吡虫啉超标的食品，可能对人体产生危害。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21）中规定，吡虫啉在香蕉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0.5mg/kg。香蕉中吡虫啉超标的原因，可能是为快速控制虫害加大用药量，或未遵守采摘间隔期规定，致使上市销售时产品中的药物残留量未降解至标准限量以下。

**（二）磺胺类（总量）**

磺胺类药物是一种人工合成的抗菌谱较广、性质稳定、使用简便的抗菌药，对大多数革兰氏阳性菌和阴性菌都有较强抑制作用。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中规定，磺胺类（总量）在所有食品动物的肌肉中最高残留限量值为100μg/kg。水产品中磺胺类超标的原因，可能是养殖户在养殖过程中违规使用相关兽药。

**（三）噻虫胺**

噻虫胺，烟碱类杀虫剂，具有触杀、胃毒作用，具有根内吸活性和层间传导性。土壤处理、叶面喷施和种子处理，防治水稻、玉米、油菜、果树和蔬菜、柑橘的刺吸式和咀嚼式害虫，如飞虱、椿象、蚜虫和烟粉虱。急性中毒可出现恶心、呕吐、头痛、乏力、躁动、抽搐等。食用食品一般不会导致噻虫胺的急性中毒，但长期食用噻虫胺超标的食品，对人体健康也有一定影响。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21）中的规定，噻虫胺在茄果类蔬菜中最大残留限量为0.05mg/kg。圆椒（甜椒）中噻虫胺超标的原因，可能是为快速控制虫害加大用药量，或未遵守采摘间隔期规定，致使上市销售时产品中的药物残留量未降解至标准限量以下。

**（四）多西环素**

多西环素是半合成四环素类抗菌药物，别名强力霉素。具有抗菌谱广、长效、组织穿透力强、吸收快、体内分布广、生物利用度高等优点。动物产品的多西环素残留，一般不会导致对人体的急性毒性作用，长期大量摄入多西环素残留超标的食品，可能在人体内蓄积，引起胃肠道症状、皮疹、嗜睡、口腔炎症等。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.1-2022 ）中规定鸡蛋的最大残留量为10ug/kg，鸡蛋中检出多西环素的原因，可能是用药治疗蛋鸡疾病导致多西环素在其体内残留，进而传递至鸡蛋中。

**（五）尼卡巴嗪**

尼卡巴嗪具有易吸收、体内分布广泛、长效等优点。对鸡的多种艾美耳球虫有良好的防治效果。动物产品的尼卡巴嗪残留，一般不会导致对人体的急性毒性作用；长期大量摄入尼卡巴嗪残留超标的食品，可能在人体内蓄积，引起精子畸变率增高等生理毒性。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-2019）中的规定，尼卡巴嗪在鸡肉中最大残留限量为200μg/kg。尼卡巴嗪超标的原因，可能是养殖户在养殖过程中违规使用相关兽药

**（六）镉**

镉是人体非必需元素，在自然界中常以化合物状态存在，一般含量很低，正常环境状态下，不会影响人体健康。镉是一种蓄积性的重金属元素，可通过食物链进入人体。长期摄入镉含量超标的食品，可能导致肾脏和骨骼损伤等健康危害。

**（七）呋喃唑酮代谢物**

呋喃唑酮代谢物属硝基呋喃类药物，对大多数革兰氏阳性菌和革兰氏阴性菌等均有杀灭作用，广泛应用于畜禽及水产养殖业。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（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）中规定呋喃唑酮为禁止使用的药物，在动物性食品中不得检出。硝基呋喃类药物及其代谢物可能会引起溶血性贫血、多发性神经炎、眼部损害和急性肝坏死等残疾而对人类健康造成危害。本次基围虾中检出呋喃唑酮代谢物的原因，可能是养殖户不清楚国家对相关兽药使用的规定，未按规定合理使用药物。

**（八）甲硝唑**

甲硝唑是硝基咪唑类抗菌药，对甲硝唑敏感的菌种有拟杆菌属、梭状芽孢杆菌属、产气荚膜梭菌、消化球菌属等。长期食用甲硝唑超标的鸡蛋，可能在人体内蓄积，产生消化道症状、神经系统症状、皮肤症状等。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—2019）中规定，甲硝唑允许作治疗用，但不得在动物性食品中检出。鸡蛋中检出甲硝唑的原因，可能是在养殖过程中为快速控制疫病，违规加大用药量或不遵守休药期规定，致使产品上市销售时的药物残留量超标

**（九）噻虫嗪**

噻虫嗪是一种全新结构的第二代烟碱类高效低毒杀虫剂，对害虫具有胃毒、触杀及内吸活性，用于叶面喷雾及土壤灌根处理，对刺吸式害虫如蚜虫、飞虱、叶蝉、粉虱等有良好的防效。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—2021）中规定，噻虫嗪在香蕉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0.02mg/kg。香蕉中噻虫嗪残留量超标的原因，可能是农户为快速控制病情加大用药量或未遵守采摘间隔期规定，致使上市销售的产品中残留量超标。